

咨询造价服务合同

J2X7-2022-H743-1

甲方：晋中学院

乙方：中天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在 2022 年 8 月 9 日由山西中兴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咨询造价服务 中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 工程咨询造价 相关服务。

二、服务费

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山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规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晋建价协字【2014】8号）文件计算结果为基数的 45% 计取。（其中：核减费比例规定为 5%）

三、服务费支付

甲方对乙方出具的有关咨询成果文件进行确认后，收到乙方开具足额有效发票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四、服务期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甲方的义务

1. 及时提供相关咨询造价服务的资料并办理付款手续。

2. 协助乙方办理咨询造价服务有关事宜。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肆份，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一致达成《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有关单项工程咨询需要另行签订合同。

十一、下列文件为本合同必要组成部分

1.入围通知书

2.磋商文件

3.响应文件

4.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魏俊刚

2022年9月2日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存变

电话: 0351-353544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晋贸支行

银行行号: 103161003407

2022年9月2日

